

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经营需要，拟与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

1. 向关联方提供房屋租赁、设备租赁、代收物业费、代收水电费等

2025 年度，公司（含子公司）拟向常州锂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房屋租赁、设备租赁、代收物业费、代收水电费等不超过 19,000 万元，拟向中能瑞新（深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房屋租赁、代收物业费、代收水电费等不超过 300 万元，拟向深圳璟美瑞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房屋租赁、代收物业费、代收水电费等不超过 700 万元，拟向深圳国瑞协创储能技术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房屋租赁、代收物业费、代收水电费等不超过 700 万元。

以上交易具体内容以最终签署的合同为准，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向关联方购买物业服务

2025 年度，公司（含子公司）拟向深圳市恒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购买物业服务等不超过 1,800 万元。

以上交易具体内容以最终签署的合同为准，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决策与审议程序

2025年1月22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董事黄友元涉及关联关系，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常州锂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常州锂源”）

法定代表人：石俊峰

公司类别：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2021年5月12日

注册资本：77,861.4662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常州锂源截至2024年9月30日资产总额为905,600.90万元，净资产为162,600.78万元；2024年1-9月营业收入为444,011.77万元、净利润为-45,856.70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公司持有常州锂源4.04565%股权，公司常务副董事长兼总经理黄友元曾任常州锂源副董事长（离任未满12个月）。

2. 深圳市恒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恒基物业”）

法定代表人：钟声鸣

公司类别：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1992年6月19日

注册资本：3,000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经营物业管理；环境卫生及园林绿化设计、养护；市政道路清洁服务；市政园林绿化服务；从事城市道路生活垃圾的清扫、收

集、清运；清洁服务；消杀服务、害虫防治；建筑设施上门维修；给排水设备设施上门维护；楼宇机电设备技术服务；智能楼宇系统上门维护保养；电梯设备上门维护保养；消防设施设备上门维护保养；安防设施设备上门维护保养；制冷设备、家用电器上门维修及清洗服务；为游泳池提供管理服务；为景区、公园、体育场馆、海滩泳场、酒店、餐饮企业、超市、购物中心、工业园等提供物业管理服务；机动车停放服务（仅限分支机构经营，营业执照另行申办）；自有物业租赁；房地产经纪；物业管理信息咨询、从事广告业务（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进行广告经营审批登记的，另行办理审批登记后方可经营）；代收代缴水电费；票务代理；会务服务；展览展示、文化活动策划；汽车租赁；日用百货零售；家政服务；计算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自有技术成果转让；充电桩销售及上门安装维护；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代驾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农副产品销售；食用农产品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保安服务；劳务派遣；汽车清洗；餐饮服务。机动车停放服务；住宅室内装饰装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财务数据：恒基物业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资产总额为 23,985.45 万元，净资产为 9,531 万元；2024 年 1-9 月营业收入为 20,695.29 万元、净利润为 860.78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恒基物业为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除公司体系外的企业，为公司关联方。

3. 中能瑞新（深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简称“中能瑞新”）

法定代表人：陈哲峰

公司类别：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22 年 7 月 5 日

注册资本：4,000 万元

经营范围：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储能技术服务；电池制造；电池销售；电池零配件生产；蓄电池租赁；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充电桩销售；集中式快速充电站；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智能控制系统集成。（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财务数据：中能瑞新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资产总额为 6,010.49 万元、净资产为 3,248.69 万元；2024 年 1-9 月营业收入为 407.90 万元、净利润为-2,178.68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公司持有中能瑞新 15% 股权，公司在中能瑞新拥有一个董事席位。

4. 深圳璟美瑞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简称“璟美瑞酒店”）

法定代表人：颜成亮

公司类别：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22 年 9 月 21 日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经营范围：酒店管理；商务代理代办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软件开发；商务信息咨询（不含投资类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平面设计；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市场营销策划；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会议及展览服务；日用百货销售；健身休闲活动；洗染服务；洗烫服务；停车场服务；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出版物互联网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住宿服务；餐饮服务；物业管理；互联网平台；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饮料零售（除烟草制品零售）；食品、饮料批发。住宿服务；餐饮服务；烟草制品零售；酒类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财务数据：璟美瑞酒店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资产总额为 2,202.56 万元，净资产为 1,122.76 万元；2024 年 1-9 月营业收入为 0 万元、净利润为-1.41 万元。

(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公司持有璟美瑞酒店 15% 股权，公司在璟美瑞酒店拥有一个董事席位。

5. 深圳国瑞协创储能技术有限公司（简称“国瑞协创”）

法定代表人：卓清锋

公司类别：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21 年 11 月 29 日

注册资本：13,590.9091 万元

经营范围：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试验机销售；试验机制造；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金属制品研发；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合成材料销售；电工机械专用设备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能量回收系统研发；电池制造；电池销售；蓄电池租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集成电路设计；互联网安全服务；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合同能源管理；节能管理服务；在线能源监测技术研发；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物业管理；自来水生产与供应；天然水收集与分配；供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财务数据：国瑞协创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资产总额为 12,332.25 万元，净资产为 7,739.15 万元；2024 年 1-9 月营业收入为 4,625.18 万元、净利润为 -2,392.06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公司持有国瑞协创 7.2241% 股权，公司常务副董事长兼总经理黄友元任国瑞协创副董事长。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本次拟与关联方进行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定价遵循有偿、公平和自愿的商业原则。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成交价格将由交易双方根据交易发生时的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定价公允合理。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与上述各关联方签订相关协议，交易价格由交易双方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具体协议条款以实际签订为准。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经营需要开展的交易及业务，且由交易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协商一致达成，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23日